

彰化縣 110 年度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講實施計畫

一校園防毒守門員(志工場)培訓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行政院 109 年 8 月 27 日核定「新世代反毒策略」(第 2 期)。
- (二)教育部 108 年 2 月 20 日臺教學(五)字第 1080018057 號函頒「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」修正計畫。
- (三)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校園安全相關業務作業要點。

二、目的：

為深耕校園識毒、拒毒教育，鼓勵各級學校發掘具熱忱家長與退休教育人員(含軍訓教官)，並結合教育、內政、司法、衛福、醫療等單位專業師資、民間非營利組織及公益團體資源力量，建構校園防毒守門員機制，運用各式素養導向、生活技能訓練(Life skills training, LST)及增進新興毒品危害認知宣導等多元課程教材，提升國民中小學教職員生正確認知及拒毒技巧，避免因好奇誤用非法藥物等情事肇生，建立溫馨和諧無毒健康校園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(以下簡稱國教署)
- (二)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。
- (三)承辦單位：彰化縣立明正國小。
- (四)協辦單位：彰化縣永靖國民小學、彰化縣校外會。

四、辦理時間：110 年 10 月 16 日(六)、10 月 17 日(日)。

五、培訓對象：本縣具防毒教育教學熱忱或教學優良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、退休教師、家長志工、民間非營利組織及公益團體公益志工(含春暉志工)等人員。

六、培訓人數：45 名。

七、培訓方式：第一天培訓，第二天認證。

八、培訓地點：彰化縣永靖國民小學。

九、培訓重點：「校園防毒守門員-家長志工入班宣導教材(國小五年級版)」課程培訓與認證。

十、預期效益：

- (一)透過入班宣導，強化學生辨識毒品技巧並建立自我保護觀念 共同遠離毒品危害，營造健康、安全、友善的校園環境。
- (二)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一拒毒預防組 3.2.3 指標，全國中學及小學(高年級)所有班級，每學年至少接受 1 次入班反毒宣導教育。

十一、成效與考核：承辦本計畫有功人員，依規報請彰化縣政府教育處辦理敘獎事宜。

十二、其他：

- (一)報名方式：請於 110 年 10 月 1 日(星期五)前完成報名表單填寫(報名表單連結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t3N4va65q25N6Spb6>)，屆時將統一以電

子郵件方式通知培訓課程行前注意相關事項。

- (二)請參加人員所屬服務機關學校於研習期間惠予公(差)假登記出席參加。
- (三)全程參與研習並通過認證後，即可獲得本縣「校園防毒守門員課程暨認證」種子教師資格，作為後續擔任各校培訓家長志工之課程宣導講師。
- (四)已報名之人員因故不能參加時，應向服務機關學校敘明理由，經同意後函報承辦單位備查，並副知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。
- (五)實施程序與時間分配：詳如附件一。

十二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另函補充之。

附件一

彰化縣 110 年校園防毒守門員(志工場)課程表(10/16)			
時間	實施項目	主持/主講	備註
08：30~08：50	報到	承辦學校	
08：50~09：00	主席、長官致詞	承辦學校、教育處	
09：00~12：00	國小五上：單元一	村上國小黃宏田校長 村上國小黃瓊儀老師	
12：00~13：30	午餐及休息		
13：30~16：30	國小五下：單元二	村上國小黃宏田校長 村上國小黃瓊儀老師	
16：30~17：30	綜合座談	承辦學校、教育處	
17：30~	賦歸		

彰化縣 110 年校園防毒守門員(志工場)驗證時程表(10/17)			
時間	實施項目	主持/主講	備註
08：30~08：50	報到	承辦學校	
08：50~09：00	主席、長官致詞	承辦學校、教育處	
09：00~12：00	國小五上：單元一驗證	內聘認證師資*2	
12：00~13：30	午餐及休息		
13：30~16：30	國小五下：單元二驗證	內聘認證師資*2	
16：30~17：30	綜合座談	承辦學校、教育處	
17：30~	賦歸		